

2020年5月28日 星期四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梅州中南辰熙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使用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941,418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6,849,13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19.47%,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一、担保概况描述

1.为梅州中南辰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梅州中南辰熙”)提供担保事宜

为了促进梅州城市发展项目,公司全资子公司梅州中南辰熙向万向信托股份公司(简称“万向信托”)借款10,000万元,期限18个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中南投资有限公司质押其持有的梅州中南辰熙100%股权,公司为该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10,000万元。

2.为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南建设拟通过总规模不超过50,000万元的定向融资计划,期限24个月。公司为有关资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10,000万元。

3.为仁寿中南辰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仁寿中南骏捷”)提供担保

为了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南建设拟通过总规模不超过4,500万元的定向融资计划,期限24个月。公司为有关资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4,500万元。

4.为乌鲁木齐齐隆瑞新景房地开发有限公司(简称“乌鲁木齐齐隆瑞新”)提供担保事宜

为了促进乌鲁木齐市中南项目的发展,公司全资子公司52.5%的乌鲁木齐齐隆瑞新向新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新疆银行”)借款40,000万元,期限36个月。公司持股5%的宁波碧海置业有限公司质押其持有的乌鲁木齐齐隆瑞新70%股权,公司为该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40,000万元。

5.公司2020年第1季度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了《关于为连云港中恒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通过了为上述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有关情况详见2020年5月16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二、担保额度使用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941,41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19.47%。

三、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的可用担保总额

1.梅州市中南辰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年5月15日

注册地址:梅州市梅县区扶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黄屋82号

法定代表人:曾志超

注册资本:人民币1,96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中介服务;物业管理;市场调查;工程设计服务;园林绿化;有害生物防治服务。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时间 资产总额 债务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019年(未经审计) 3,062.94 12,947.49 0 -9.30 -7.60

2020年3月末数据 13,649.37 12,661.96 987.41 0 -0.07 -0.07

2.南通中南新世界中心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6年5月27日

注册地址:南通市崇川区桃园路12号101室

法定代表人:陈锦石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万元

主营业务:房屋、地产、资产、开发(资质等级:房地产开发经营);商品房销售、出租、销售及物业管理;柜台租赁;停车场管理服务;摄影摄像服务;商品房项目建设;工艺美术品、贵金属、珠宝、首饰、建筑材料、日用百货、服装、服饰;办公用品的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企业经营项目除外);商业智能规划服务;商场租赁策划和咨询;商务服务;庆典礼仪服务;非学历非技能培训;商业整体规划及相关配套工程的咨询;市场信息咨询;房地产经纪;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及策划;企业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展览展示服务;花卉租摆;鲜花批发;建筑装饰工程设计;LED显示屏出租、安装、销售;翻译服务;网站建设;广告经营;影视节目制作;舞台美术设计;舞台设备租赁、销售;以下另设分支机构经营:餐饮、娱乐、住宿服务、游泳池、洗浴、酒吧、棋牌室、一般按摩、健身服务、美发、足浴、烟、酒专卖。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信用状况良好。

关联情况: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有关公司其他股东无关关系。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时间 资产总额 债务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019年(未经审计) 4,276.729 402,635.03 112,203.94 1,493.34 -1,387.74

2020年3月末数据 417,583.63 47,339.94 7,873.03 7,754.89 7,780.29

3.仁寿中南辰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年5月05日

注册地址:仁寿市经济开发区东二段268号

法定代表人:王家巍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中介服务;物业管理;房屋租赁。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时间 资产总额 债务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019年(未经审计) 1,293,600.81 4,726.729 402,635.03 112,203.94 1,493.34 -1,387.74

2020年3月末数据 1,594,913.57 4,777,329.94 417,583.63 7,873.03 7,754.89 7,780.29

4.乌木齐齐隆瑞新景房地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年10月15日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长春中路1356号澳龙广场E座402室

法定代表人:桂峰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业务经营。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时间 资产总额 债务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019年(未经审计) 130,423.73 128,637.80 1,794.93 66.11 -1,720.16 -1,282.60

2020年3月末数据 61,704.40 45,468.75 15,701.66 84,553.61 18,532.77 13,905.97

5.乌木齐齐隆瑞新景房地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年10月15日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长春中路1356号澳龙广场E座402室

法定代表人:桂峰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业务经营。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时间 资产总额 债务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019年(未经审计) 196,738.40 194,893.20 1,845.20 0 -132.02 -132.02

2020年3月末数据 200,093.13 198,201.25 1,807.87 0 -37.32 -37.32

四、担保文件的主要内容

1.为梅州中南辰熙提供担保事宜

(1)协议方:公司、万向信托

(2)协议主要内容:公司与万向信托签署《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10,000万元。

(3)担保范围:梅州中南辰熙在有关借款合同项下应向万向信托支付的被担保的主债权本金及对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赔偿金、补偿金;万向信托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所支出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公告费、评估费、鉴定费、拍卖费、差旅费、公证费、财产保全费、担保费、律师费、调取证据费、差旅费等其他应付的费用。

(4)担保期限:自有关借款合同项下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为中南新世界提供担保

(1)担保方:公司

(2)担保主要内容:公司出具《保证担保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50,000万元。

(3)担保范围:备贷登记的所有品种的本金、收益、滞纳金、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保管担保财产以及为实现债权和担保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其他应付的费用之和。

(4)担保期限:自担保函件出具之日起至该金融资产最后的兑付日之后二年内。

3.仁寿中南骏捷提供担保

(1)担保方:公司

(2)担保主要内容:公司出具《保证担保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4,500万元。

(3)担保范围:仁寿中南骏捷承担的回购价款,以及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所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及其他合理费用。

(4)担保期限:首个兑付日起至该金融资产最后的兑付日之后二年。

4.为乌木齐齐隆瑞新景提供担保事宜

(1)协议方:公司、新疆银行

(2)协议主要内容:公司与新疆银行签署《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40,000万元。

(3)担保范围:乌木齐齐隆瑞新景在有关借款合同项下应向新疆银行偿还或支付的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和罚息)、复利、手续费、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差旅费、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

(4)担保期限:自有关借款合同项下之日始至乌木齐齐隆瑞新景履行有关借款合同项下债务到期日或垫款之日起另加二年。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向上述公司提供担保,是基于有关公司发展需要,目前有关公司经营正常,偿债能力强,但并不增加公司风险,对于非全资担保对象,公司在提供担保的同时,要求被担保对象的其他股东提供反担保等措施保障公司权益,担保风险可控。为该等公司提供担保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

六、公司担保情况

(1)担保对象:公司

(2)担保主要内容:公司出具《保证担保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4,500万元。

(3)担保范围:仁寿中南骏捷承担的回购价款,以及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所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及其他合理费用。

(4)担保期限:首个兑付日起至该金融资产最后的兑付日之后二年。

七、备查文件

1.相关协议。

特此公告。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8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使用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941,418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6,849,13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19.47%,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一、担保概况描述

1.为梅州中南辰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梅州中南辰熙”)提供担保事宜

为了促进梅州城市发展项目,公司全资子公司梅州中南辰熙向万向信托股份公司(简称“万向信托”)借款10,000万元,期限18个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中南投资有限公司质押其持有的梅州中南辰熙100%股权,公司为该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10,000万元。

2.为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南建设拟通过总规模不超过50,000万元的定向融资计划,期限24个月。公司为有关资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10,000万元。

3.为仁寿中南辰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仁寿中南骏捷”)提供担保

为了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南建设拟通过总规模不超过4,500万元的定向融资计划,期限24个月。公司为有关资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4,500万元。

4.为乌木齐齐隆瑞新景房地开发有限公司(简称“乌鲁木齐齐隆瑞新”)提供担保事宜

为了促进乌鲁木齐市中南项目的发展,公司全资子公司52.5%的乌鲁木齐齐隆瑞新向新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新疆银行”)借款40,000万元,期限36个月。公司持股5%的宁波碧海置业有限公司质押其持有的乌鲁木齐齐隆瑞新70%股权,公司为该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40,000万元。

5.公司2020年第1季度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了《关于为连云港中恒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通过了为上述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有关情况详见2020年5月16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二、担保额度使用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941,41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19.47%。

三、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的可用担保总额

1.梅州市中南辰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年5月15日

注册地址:梅州市梅县区扶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黄屋82号

法定代表人:曾志超

注册资本:人民币1,96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中介服务;物业管理;市场调查;工程设计服务;园林绿化;有害生物防治服务。

财务情况: